舟山市资源规划系统中介服务监管办法

（试行）

第一条 为促进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中介服务业的健康发展，加强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中介服务的监管，根据《浙江省市场中介机构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审批中介服务管理的意见》等政策法规及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中介机构管理的相关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介服务，是指市场中介机构运用专业知识和技能，为委托人提供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所需的咨询论证、勘测设计、评估评价、检验检测、审查审核、鉴证鉴定及其他购买服务的有偿中介服务。本办法所称的中介机构，是指提供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中介服务的机构及其分支机构。

第三条 根据“市场主导、行业自律、政府监管”的工作要求，行业主管部门以建设网上中介服务平台、健全完善信用体系、加强行业自律建设、规范有序开展业务为重点，加强对中介机构和中介服务的行业监管、指导。

第四条 按照“谁审批谁监管”、“谁审查谁监管”、“谁委托谁监管”的原则，切实承担起中介机构和中介服务的监管责任。

第五条 有关法律、法规对中介机构和中介服务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 按照“非禁即入”的市场准则，支持具备相关资质的中介机构进入本地的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服务市场。
2. 建设中介服务平台，建立中介机构名录库，为中介机构和服务对象提供信息查询、业务指导、服务评价、公告公示、咨询投诉等服务。需在我市范围内开展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中介服务的中介机构（含分支机构，下同）可以自愿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相关业务处室或县（区、功能区）局（分局）进行信息登记，提交市局统一纳入“中介机构名录库”（以下简称“名录库”），在门户网站予以公告公示（具体内容见附表1）。

第八条 中介机构信息登记应提交下列材料：

（一）基本材料。包括机构资质证明文件、机构简介、法定代表人或机构负责人、工作人员信息、经营业绩。设立分支机构的，还应提供分支机构的相应材料。

（二）制度建设材料。包括管理制度、服务流程、服务规范、承办时限、收费标准以及委托合同范本等相关材料。

（三）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第九条 在自然资源审批、管理、服务的全过程中引导服务对象优先选择名录库中的中介机构作为委托中介服务的对象。

第十条 资源规划部门委托中介机构提供有偿中介服务，优先在名录库中选取服务机构。需招投标（包括简易招投标）的，将名录库信息作为评标的评审内容；未规定必须招投标（包括简易招投标）、名录库中同类中介机构4家以上、高频发生的，可以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介机构。委托中介服务，应当按规定程序签订书面合同。

第十一条 资源规划部门督促委托单位对中介服务实行“一事一评”。在中介服务完成时，委托单位对服务质量、服务时效、服务态度、服务收费、服务规范等方面进行评价，认真填写中介服务事项“一事一评”表（详见附表2），报送给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信用管理部门，如发现失信行为、违规情况，则相关佐证材料一并报送。

第十二条 建立评估报告评审制度。各级资源规划部门建立由专业技术人员、业务骨干组成的评审小组，对资源规划部门委托评估的评估报告开展评审。其他部门或单位对评估报告有争议，可以提请评审小组进行评审。

第十三条 各级资源规划部门及其相关业务主管处室按照职责分工，对土地评估、测绘、规划编制等本地中介机构或者中介分支机构，每年开展不少于2次“双随机”抽查监管活动。

第十四条 在中介服务中当事人与中介机构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如双方当事人同时请求资源规划部门协调的，按照组织协商、调解的有关规定，积极地化解中介服务争议。

第十五条 切实强化中介机构和中介服务的监管。对于“一事一评”、采用评审、“双随机”抽查、争议调处以及处理投诉中，发现中介机构有失信行为、违规行为的，将情况反馈给信用管理部门和该中介机构的行业协会或业务管理部门，并将该中介机构移出“名录库”，情节严重的，有处罚权的，直接处罚，无处罚权的，提请该机构的行业协会或业务管理部门实施处罚。

第十六条 按第十五条规定首次被移出“名录库”的中介机构，2年内不再受理信息登记，不再加入“名录库”；2次被移出“名录库”的中介机构，今后不再受理信息登记，不再加入“名录库”。“被移出名录库”及其原因作为招投标评标的评审内容。

第十七条 中介机构和中介服务受全社会的监督，各级资源规划部门及时处理相关的投诉举报，经调查核实存在失信行为或者违规行为的，按第十五条、第十六条处理。

第十八条 各级资源规划部门要加强对中介机构的业务指导，不得借监管妨碍正常的执业活动。

第十九条 本办法自2021年 月 日起试行，有效期3年。

附件：附表1、舟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中介机构情况表

附表2、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中介服务事项“一事一评”表

附表1

舟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中介机构情况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负责人/联系电话 |  |
| 地址 |  |
| 联系人/联系电话 |  |
| 舟山分支机构地址 |  |
| 中介服务类型 |  |
| 备案时间 |  |
| 中介机构简介 |  |
| 备注 |  |

附表2

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中介服务事项“一事一评”表

评价部门： 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中介机构名称 | |  | |
| 中介服务具体事项 | |  | |
| **评价内容** | | | |
| 序号 | 评价事项 | 具体评价 | 备注 |
| 1 | 服务质量 |  |  |
| 2 | 服务时效 |  |  |
| 3 | 服务态度 |  |  |
| 4 | 服务收费 |  |  |
| 5 | 服务规范 |  |  |
| 6 | 是否存在失信行为 |  |  |
| 7 | 是否存在违规行为 |  |  |
| 8 | 监管建议 |  |  |